

证券代码：603334

证券简称：丰倍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1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等通讯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平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已完成，募集资金均已到账，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发生变动，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以及公司类型，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319,496,043.10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4,614,791.15 元（不含增值税）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 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预计总额不超过 5,00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且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最高合约价值（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 5,00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以及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 25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交易金额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